

江门市新会区环境保护局

新环改〔2017〕95号

环境违法行为限期改正通知书

江门市新会区通宝丽化工有限公司：

经检查发现，你单位位于江门市新会区大泽镇小泽村凤山、太平顶（土名）的厂区存在废气治理设施没有运行记录、不进行填写工业固体废物台账记录本的环境违法行为。

你单位的以上行为违反了大气污染防治法和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的相关规定，责令你单位立即进行改正。你单位务必对废气治理设施的运行情况进行记录，同时按规定填写工业固体废物台账记录本。若拒不执行改正要求，我局将严格依法进行查处。

江门市新会区环境保护局

2017年10月27日